

近期吉林省法轮功学员遭迫害消息

■ 遭枉判

◎ 长春市陆大新（陆大欣、陆方兰）女士，55岁左右，于2021年5月30日被长春南广场派出所警察绑架、被枉判三年，10月份已被劫入吉林省女子监狱迫害。

◎ 2月11日，长春两名70多岁老年法轮功学员何丽君、李桂兰在讲真相时被宽城区凯旋路派出所警察姜长辉等人绑架、抄家，第二天被劫持到长春第四看守所。李桂兰被非法关押六、七天后被释放回家监视居住。何丽君被枉判八个月，并扣发八个月社保工资。

■ 遭绑架

◎ 8月11日晚，通化市二道江岳春光在家中被绑架，家中留下75岁无人照顾的岳母，二道江山下派出所和振兴社区原说照顾，实际没管，造成老人死亡，直到10月20日才发现。

◎ 12月7日，长春市刘英杰在发新年真相挂历时，被南关区民康路派出所警察绑架。警察暴力采集身份，造成刘英杰头顶直径约2厘米的头发被拽掉，头皮裸露肿起，额头淤青肿起、手、手臂及腿部淤青。半夜将其释放。

◎ 12月16日，白城市田姓法轮功学员被绑架。

■ 遭非法关押

◎ 7月，扶余市万发镇成发村63岁王换礼在家中遭扶余市国保警察伙同万发镇派出所警察绑架，被劫持到扶余看守所关押至今。

◎ 11月初，榆树市董立彪（董力彪、老董）被榆树市华昌派出所非法抄家、非法关押到德惠看守所遭迫害。◇



2022年10月2日中午，纽约布碌仑八大道华人街上，法轮功学员在风雨中如期举行盛大游行，传递真相，声援四亿中国人退出中共党团队。

金敏在吉林省女子监狱 境况堪忧

【明慧网】通化市法轮功学员金敏女士2020年9月被绑架，被吉林市船营区法院秘密枉判六年，2022年8月28日被劫持到吉林省女子监狱继续非法关押迫害。监狱一直不让接见。12月7、8日左右，狱警打电话说金敏突然间不说话了，但不告诉详细情况，也没让家人与她通话。家里人很着急。

9月初，金敏老父亲曾经多次给监狱长打电话，又给八监区区长钱伟打电话，不让接见。

11月份左右，金敏二姐去监狱，根本进不去，不能接见。家里要存钱或物一直存不上，家人对她的什么信息也不知道。

大约在12月7、8号的时候，管教高阳，给金敏外甥女打电话，说金敏突然间不说话了，高阳让给金敏邮钱。金敏外甥女用手机存五百元钱。金敏女儿要求和她母亲通话，结果也没音讯。家人不知金敏身体被迫害情况如何。

金敏，55岁，原在通化市通化钢铁公司烧结分厂工作。修炼法

轮功后，对孩子负责，对老人孝顺，助人为乐。在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的二十多年里，金敏至少九次被绑架、非法关押、洗脑，其中三次被非法劳教，一次被非法判刑，累计关押迫害达八年之久。

2020年9月11日，金敏在吉林市永吉县双河镇给出租车司机讲真相遭其构陷，被双河镇派出所绑架。2021年10月中旬得知，吉林市船营区法院在没有通知家属的情况下，秘密开庭，非法对她判刑六年，金敏及家属上诉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年3月获悉，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没经开庭，非法维持原判。

金敏被非法关押在吉林市看守所两年之久，这期间，除家人请一名律师得知一点情况外，家人无法得知金敏信息。后来，金敏老父亲和姐姐托维权律师给打听金敏消息，受了很多阻力，最后律师到吉林省检察院当面质问，方知金敏在2022年8月28日左右被非法送进吉林省女子监狱。◇

吉林省副省长刘金波参与迫害法轮功的罪恶簿

2022年国际人权日（12月10号）之际，38个国家的法轮功学员向本国政府递交了最新一批迫害者名单，要求依法对这些恶人及其家属禁止入境、冻结资产。这些国家包括美国、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及新西兰，欧盟中的22个国家，以及另外亚洲、欧洲及美洲的十一个国家：日本、韩国、印度尼西亚、瑞士、挪威、列支敦士登、以色列、墨西哥、智利、多米尼加及哥伦比亚。

吉林省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兼政法委副书记刘金波，在此次递交的名单当中。



【明慧网】刘金波，男，1963年8月生，天津市人，1983年10月加入中共邪党，其主要履历：2009年2月至2010年9月，任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2010年9月至2014年9月，任天津市第一中级法院党组书记、院长；2014年8月至2018年1月，任天津市公安局副局长、副书记（正局级）；2018年1月至今任吉林省副省长、党组成员，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督察长（兼），省委政法委副书记（兼）。

刘金波的主要罪行

吉林省和天津市均为中共法轮功迫害最严重的省、直辖市之一，历任吉林省和天津市的主要负责人都是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帮凶。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吉林省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人数在全国31个省市中排名第4位。

自1999年7月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刘金波长期在直接迫害法轮功的司法机构法院及公安部门任主要负责人，竭力执行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政策，推动公检法司对法轮功学员灭绝性的迫害，对吉林省和天津市形成的对法轮功迫害的严酷形势负有不可推卸的直接责任。

■ 2018年1月至今 任吉林省主管司法副省长、公安厅厅长期间罪行

刘金波自2018年1月任吉林省主管司法副省长、公安厅厅长后，全面操纵和指挥吉林省境内对法轮功的迫害。据不完全统计，在刘金波任职期间，吉林省至少28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众多无辜的

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抄家抢劫，非法拘禁，骚扰，被非法判刑及受到酷刑折磨。刘金波对其任职期间所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负有不可推卸的直接责任。

据明慧网报道，2018年吉林省共有777人次法轮功学员遭受不同程度的迫害。其中：迫害致死1人（榆树市退休女教师宋兆恒），非法判刑65人，非法庭审26人，非法起诉15人，非法批捕34人，绑架463人次，骚扰134人次，各类经济迫害31人。

2019年吉林省共有1015人次法轮功学员遭受不同程度的迫害，其中：被迫害致死8人，非法判刑72人，非法庭审19人，绑架582人次，骚扰236人次，非法批捕27人；38人遭各类经济迫害，总金额：286605元。

2020年吉林省法轮功学员遭各种迫害1498人次，其中：迫害致死6人，非法判刑68人，非法庭审21人，非法起诉10人，非法批捕35人，绑架486人次，骚扰471人次，强制洗脑337人次，经济迫害58人，勒索、克扣金额：810550元。

2021年，中共搞的所谓“清零活动”，几乎涉及到了所有的法轮功学员，包括九十多岁的老人和已经放弃修炼法轮功的人，有的被骚扰达十几次。2021年吉林省法轮功学员遭各种迫害1293人次。其中：被迫害致死10人，判刑96人，庭审6人，起诉14人，批捕15人，绑架287人次，骚扰732人次，强行洗脑79人次，流离失

所11人，经济迫害43人，迫害金额：115160元。

2022年上半年，吉林省九个地区法轮功学员遭各种迫害333人次。其中：被迫害离世3人、非法判刑22人、绑架100人次、骚扰99人次、抄家66人（强抢现金152600元）、扣发养老金39人。

刘金波对其任职期间在吉林省所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负有不可推卸的直接领导责任。

■ 2014年8月至2018年1月，任天津市公安局副局长期间的罪行

刘金波任天津市公安局副局长期间，伙同时任天津市公安局局长赵飞不断升级对法轮功的迫害，大肆绑架、酷刑折磨迫害法轮功学员，致使多人被迫害致死。

2015年，仅3月2日至3月4日，全市至少有六、七十人被抓，其中20人被非法批捕。

2016年，至少有244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其中绑架、抄家160人次。

2017年，至少427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其中绑架、抄家130人次；非法批捕23人；迫害中离世3人。

刘金波在此任职期间，作为公安局副局长、副书记，天津沦为迫害法轮功的重灾区之一，刘金波（右图）对此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